重庆市永川区教育委员会

永教人〔2022〕110号

**重庆市永川区教育委员会**

**关于印发永川区2022年中小学幼儿园**

**教职工镇街调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街教管中心，中小学、特教学校、幼儿园：

《永川区2022年中小学幼儿园教职工镇街调动实施方案》已经区委教育工委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各单位及时张贴在公示栏通知到教职工。

重庆市永川区教育委员会

2022年 5月2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永川区2022年中小学幼儿园**

**教职工镇街调动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合理配置师资，优化学科结构，根据《中共重庆市永川区委办公室、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永川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调配办法的通知》（永川委办发〔2009〕153号）精神，结合全区教育系统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调动原则

（一）超编学校原则上不得调入教职工，缺编学校除富余学科教师外，原则上不得调出。

（二）凡申请调动的教职工，按调入学校的岗位结构比例重新聘任专业技术职务并兑现工资。

二、调动条件

（一）任教年限：我区学校工作（入编）满3学年及以上（计算截止时间到报名前一天）。

（二）近三学年（2018-2019、2019—2020、2020-2021）年度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等次。2019年9月至报名时有违纪违规受处理的不能申请调动。

（三）学历：中学教师为本科及以上，小学、幼儿园教师为专科及以上。

（四）调动学科（岗位）要求：按照同学段进行申请，即幼儿教师申请调动幼教岗位，小学教师申请调动小学岗位，中学教师申请调动中学岗位。符合以下条件可以跨学段申请调动：

1.小学教师申请调动中学教师岗位，须符合（1）年龄在35周岁以下（计算截止时间到报名前一天）；（2）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3）具有初中及以上教师资格证。

2.幼儿教师申请调动小学附属幼教岗位须持小学及以上教师资格证。

3.中学音乐、体育、美术、英语学科教师及职员申请调小学须为超编中学的富余教师。

三、报名及资格审查

**（一）报名时间**

2022年6月2日上午9:00—12:00。

**（二）报名地点**

区教委人事科1号楼313室，咨询电话：49872524 。

**（三）报名相关要求**

申请调动的教师如实填写申请表，经调出单位、调入单位同意后，持毕业证、《2022年中小学幼儿园教职工镇街调动申请表》（附件1）等其他相关材料报名，报名材料验原件交复印件。如本人无法前来报名的，可将上述材料交与被委托人代为报名（被委托人必须持本人有效证件）。

**（四）资格审查**

区教委人事科负责对申请调动人员资格进行审查。

四、拟调人员确定及公示

（一）资格审查合格后，区教委根据工作需要和学校超缺编情况确定拟调人员名单。

（二）拟调人员将进行为期5天的公示，公示结束后，按程序报批，办理调动手续。

（三）拟调人员在正式办理调动手续之前，不服从原学校管理、工作懈怠、违规违纪不予调动。

五、调动注意事项及纪律要求

（一）各校须严格执行有关政策规定，按要求、程序确定申请调动人员，进城考调和镇街调动只能选择其一。

（二）申请调动人员须如实填写调动申请表的相关内容，学校主要领导严格审核把关。申请调动人员须经学校党组织集体研究并公示，自觉接受教职工监督。若有违反规定或弄虚作假，一经查实，一律取消调动资格，并严格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附件: 2022年中小学幼儿园教职工镇街调动申请表

附件1

2022年永川区中小学幼儿园教职工镇街调动申请表

申请调入单位： 申请调入岗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作单位 |  | | | | | 姓 名 |  | | | | 贴  照  片  处 | |
| 性 别 |  | 出生  年月 | | | |  | 学历 | |  | |
| 专 业 |  | 教师  资格 | |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
| 我区学校工作入编时间 |  | 现工作  单位时间 | | | |  | 现聘专业技术职务及等级 | |  | |
| 申请调动原因 |  | | | | | | | | | | | |
| 近三年年度  考核情况 | 2018-2019学年度考核 等级 | |  | | 2019-2020学年度考核等级 | | |  | | 2020-2021学年度考核等级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工作简历 | 起止时间 | | | 在何单位工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人承诺 | 1.本人对所填内容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取消调动资格，并承担相应责任。2.服从岗位设置要求，按调入学校的岗位结构比例重新聘任专业技术职务并兑现工资。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从事  工作  及表现 | 2020-2021学年在我单位从事 年级 班 学科教学工作；  2021-2022学年在我单位从事 年级 班 学科教学工作。  工作表现：  特此证明  单位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调出  学校  意见 | 意见：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调入  学校  意见 | 意见：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注： 此表双面打印。